

债券简称：16 粤桥 01  
债券简称：16 粤桥 02  
债券简称：21 粤桥 01  
债券简称：22 粤桥 01

债券代码：136532.SH  
债券代码：136709.SH  
债券代码：149457.SZ  
债券代码：148114.SZ

##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六月

## 重要声明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广东路桥）对外公布的《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目录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9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	11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	16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8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 采取的应对措施 .....	19

## 第一章 受托管的公司债券概况

### 一、发行主体名称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Guangdong Road & Bridge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Co.,Ltd

### 二、公司债券概况

#### (一)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代码	136532.SH
债券简称	16 粤桥 01
债券期限(年)	15
发行规模(亿元)	30.00
债券余额(亿元)	3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0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16年07月12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07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 (二)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代码	136709.SH
债券简称	16 粤桥 02
债券期限(年)	15
发行规模(亿元)	20.00
债券余额(亿元)	2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69%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16年09月23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09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三）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代码	149457.SZ
债券简称	21 粤桥 01
债券期限（年）	5+3
发行规模（亿元）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83%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1年04月20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04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四）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代码	148114.SZ
债券简称	22 粤桥 01
债券期限（年）	5+5
发行规模（亿元）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05%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调整后票面利率（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08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的 11 月 0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 第二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春生  
注册资本（万元）：909,551.68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2 号利通广场 51,52 楼

###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公路、桥梁、房地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建筑机械设备的租赁及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706,394.65 万元，产生营业成本 441,951.40 万元。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21,608.3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888.87 万元。

###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4 年和 2023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总资产	11,346,885.59	10,948,644.75	3.64	-
总负债	8,261,014.03	7,922,933.78	4.27	-
净资产	3,085,871.56	3,025,710.97	1.99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64,230.62	3,011,761.51	1.74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734.32	649,169.04	-23.79	-
营业收入	706,394.65	755,641.49	-6.52	-
营业成本	441,951.40	473,420.52	-6.65	-
利润总额	31,359.46	15,401.70	103.61	主要系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净利润	11,888.87	8,485.09	40.11	主要系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86.96	9,242.42	-14.6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34,955.93	553,376.17	-3.3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57,489.67	-546,808.54	-56.82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68,099.03	135,212.25	24.32	-
资产负债率 (%)	72.80	72.36	0.61	-
流动比率 (倍)	1.35	1.76	-23.30	-
速动比率 (倍)	1.35	1.76	-23.30	-
在建工程	1,249,777.41	692,211.98	80.55	主要是改扩建项目增加投资所致。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6 粤桥 02、21 粤桥 01、22 粤桥 01、16 粤桥 01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粤桥 02、21 粤桥 01、22 粤桥 01、16 粤桥 01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

### 三、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核查

16 粤桥 02、21 粤桥 01、22 粤桥 01、16 粤桥 01 募集资金前期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使用。

### 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和运营情况核查

#### （一）16 粤桥 01

“16 粤桥 01”募集资金 30 亿元，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其中 4 亿元用于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揭西大溪至博罗石坝段项目建设，26 亿元用于偿还借款。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共计 298,560 万元，实际使用情况为 4 亿元用于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揭西大溪至博罗石坝段项目建设，剩余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借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划转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发行人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有违反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情形。

汕头至湛江高速公路揭西大溪至博罗石坝段已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通车，2018 年 1 月 1 日正式运营。汕湛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 1,279,442,508.02 元。

#### （二）16 粤桥 02

“16 粤桥 02”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其中 4 亿元用于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兴宁至五华段（含畲江、华阳支线）项目建设，其余用

于偿还借款。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召开了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16 粤桥 02”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为“1.734776 亿元用于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兴宁至五华段（含畲江、华阳支线）项目建设，其余用于偿还借款，公司将根据自身债务结构调整及资金使用的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所借借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划转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发行人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有违反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情形。

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兴宁至五华段（含畲江支线）已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通车，2019 年 9 月 28 日正式运营。宁华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 236,347,216.71 元。

## 五、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相关事项核查

不适用。

##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有效性

21 粤桥 01、22 粤桥 01 为无担保债券。

16 粤桥 01、16 粤桥 02 设定保证担保，由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和 2023 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资产总计	49,237,752.80	48,503,219.69
净资产合计	14,142,979.84	13,712,354.98
营业收入	5,507,094.64	5,634,160.96
营业成本	3,826,102.13	3,807,894.60
净利润	363,292.46	410,45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2,750.82	3,353,79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4,113.18	-2,937,46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710.14	-300,873.73

截至本报告日，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

###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及其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 16 粤桥 01、16 粤桥 02 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募集资金专款专用、聘请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措施和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 21 粤桥 01、22 粤桥 01 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

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外部融资渠道筹集偿债资金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措施和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一、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国泰海通证券在本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公司债券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付息/行权情况如下：

单位：年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付息日	债券期限	行权日	到期日	报告期内付息/行权情况
136532 .SH	16 粤 桥 01	2024 年 07 月 12 日	15.00	报告期 内未行 权	2031 年 07 月 12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7 月 12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36709 .SH	16 粤 桥 02	2024 年 09 月 23 日	15.00	报告期 内未行 权	2031 年 09 月 23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9 月 23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49457 .SZ	21 粤 桥 01	2024 年 04 月 20 日	8.00	报告期 内未行 权	2029 年 04 月 20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148114 .SZ	22 粤 桥 01	2024 年 11 月 08 日	10.00	报告期 内未行 权	2032 年 11 月 08 日	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工作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跟踪评级机构，在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 1. 16 粤桥 01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定期跟踪评级机制运行正常，最新的跟踪评级报告请查询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发布的有关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为 AAA。

#### 2. 16 粤桥 02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定期跟踪评级机制运行正常，最新的跟踪评级报告请查询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发布的有关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为 AAA。

#### 3. 21 粤桥 01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定期跟踪评级机制运行正常，最新的跟踪评级报告请查询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有关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为 AAA。

#### 4. 22 粤桥 01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定期跟踪评级机制运行正常，最新的跟踪评级报告请查询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有关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为 AAA。

## 第八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我司受托的公司债券，发行人按照主管机关的相关要求披露了以下公告：

1.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的公告》
2.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年)》
3.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半年度报告》
4.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度报告》
5.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6.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
7.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年付息公告》
8.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年付息公告》
9.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年付息公告》
10.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年付息公告》

### 二、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一) 投保条款触发情况

##### 1. 16 粤桥 01

针对投资者权益保护，发行人设置了“如果发生募集说明书中违约事件，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50%以上(不含50%)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本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上述投保条款。

## 2.16 粤桥 02

针对投资者权益保护，发行人设置了“如果发生募集说明书中违约事件，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本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上述投保条款。

## 3.21 粤桥 01

针对投资者权益保护，发行人设置了“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发行人的违约事件发生，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50%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上述投保条款。

## 4.22 粤桥 01

针对投资者权益保护，发行人设置了“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发行人的违约事件发生，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 50%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触发上述投保条款。

### **（二）特殊约定触发情况**

不适用。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 16 粤桥 02、21 粤桥 01、22 粤桥 01、16 粤桥 01 的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受托管理工作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国泰海通证券遵照监管机构相关要求对发行人开展了存续期信用风险排查工作，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约定的义务。

特别地，报告期内国泰海通证券针对本期债券披露了以下报告：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国泰海通证券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按主管机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相关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27日